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1)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的最新資料
有關CLEAR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已發行股本51%的
和解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2日、2017年6月29日、2018年3月29日、2019年6月24日、2019年11月22日、2020年5月28日及2020年7月29日的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賣方、保證人及目標公司於2020年5月28日訂立的和解協議。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本公佈所用的專有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長和解協議項下的代價股份出售期

根據和解協議，賣方有義務（其中包括）於和解協議日期（或訂約各方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後6個月（「出售期」）內，向任何承讓人（並非本公司、買方或彼等的任何關連人士）出售代價股份，以及安排承讓人將相關所得款項存入經買方指定的銀行戶口。

董事會宣佈，鑒於需要額外時間物色代價股份的潛在買家，和解協議訂約各方經公平磋商後，已於2020年11月5日訂立延長協議，將出售期進一步延長6個月至2021年5月28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和解協議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全部維持不變，仍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勇軍

香港，2020年11月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勇軍先生及李錫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葛曉麟博士及張立輝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俊超先生、唐嘉樂博士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